

国企员工持股：谁能持，如何持

国资委财政部证监会出台相关意见，年内启动实施首批试点

山东四市7月房价三涨一跌

济青新房价格涨幅有所收窄

□记者 杨学莹 报道

本报济南8月18日讯 今天，国家统计局发布2016年7月70个大中城市住宅销售价格变动情况，我省济南、青岛、烟台、济宁四市新建商品住宅价格环比上月三涨一跌，二手房价格环比上月都呈上涨局面。

数据显示，7月，济南、青岛、烟台的新建商品住宅房价(不含保障房)分别比上月增长0.9%、0.7%、0.4%，济宁比上月下降0.3%。其中，济、青、烟的新房价格已经是连涨12.8、9个月。济宁则在今年2-6月出现了短暂的止跌回升，本月又微降，回升的基础并不牢固。

从涨幅上看，济南、青岛的房价涨幅在今年4月份创下1.1%、1.2%的新高，之后有所收窄，但仍处于历史较高水平。烟台的房价涨幅从今年3月以来保持在0.4%-0.5%之间，涨幅亦处于去年11月房价止跌以来的历史较高水平。

从同比看，经过12连涨，济南的新房价格已经比去年7月增长了6.9%。青岛房价比去年同期增长了4.5%；烟台比去年同期增长2.7%。济宁目前的房价比去年同期低0.9%，比2010年的房价低1.3%。

二手房方面，济南、青岛、烟台、济宁四市价格环比上月都出现了上涨，涨幅分别为0.5%、0.4%、0.1%、0.1%。同比去年7月，四市二手房价格分别上涨了4.1%、1.7%、0.6%、0.2%。至此，济南、青岛、烟台的二手房价格分别连涨14、15、5个月；济宁的二手房价从去年8月以来涨跌互见，目前仍然低于2010年的二手房价。

山东四市的房价变化趋势基本与全国同步。本月70个大中城市中，新建商品住宅价格下降的城市有16个，上涨的有51个，持平的有3个。比起今年3-5月份的个数，房价下跌的城市在6、7月份有上升趋势。房价最高涨幅为4.6%，比前几个月有所收窄；而最高降幅为1.1%，比前几个月有所扩大。

相关新闻

70城房价环比涨幅连续3个月收窄

楼市“高烧”三季度有望降温

18日，国家统计局公布的“2016年7月份70个大中城市住宅销售价格变动情况”显示，7月份全国房价同比上涨城市虽继续增加，但房价环比上涨幅度已连续3个月收窄。随着部分热点城市重启“限贷”“限购”政策，业内人士预计，高烧的楼市有望在三季度降温。

与上年同期相比，70个大中城市新建商品住宅价格同比上涨的城市有58个，比上月增加1个；持平的城市有1个；下降的城市有11个，比上月减少1个。其中领涨的依然是深圳，以41.9%的涨幅傲视全国。

值得注意的是，7月份一线城市房价同比涨幅收窄，二三线城市同比涨幅扩大。其中厦门、南京和合肥三个热点二线城市分别以39.6%、34.9%和34%的涨幅，继续超过上海、北京和广州33.1%、22.7%、19.5%的涨幅。

另外，杭州、天津、武汉、福州、无锡、南昌、郑州等二三线城市的房价涨幅也超过了10%，杭州和天津甚至逼近20%，由此，房价“两位数”增长的城市又增加7个，房价同比涨幅达到两位数的城市已有15个。

房价同比涨幅扩大的同时，环比涨幅却呈现持续收窄态势。70个大中城市中，7月份上涨的城市有51个，比上月减少4个；下降的城市有16个，比上月增加6个。

国家统计局城市司高级统计师刘建伟解读称，7月份70城房价环比涨幅总体收窄。收窄幅度较大的城市主要是前期上涨过快的一线城市和少数热点二线城市，其余城市环比变化不大。

环比价格变动中，最高涨幅为厦门的4.6%，合肥以4.2%紧随其后，均比上月有所收窄。值得注意的是，这已是70城房价整体环比涨幅连续3个月收窄。

业内人士分析称，这既与地方楼市调控有关，亦与需求透支、房价上涨乏力有关。7月，部分城市地方政府为抑制楼市过热，开始提高二套房首付、并限制购房贷款。如，7月1日合肥楼市新政正式实施：二套房最低首付比例为40%；购买第三套及以上住房，最低首付比例均为60%，且停止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

(据新华社上海8月18日电)

济南长途客运线路西迁在即

8月25日起增长途汽车西站始发班次

□记者 戚加均 通讯员 李东 报道

本报济南8月18日讯 记者从济南市交通运输局了解到，为缓解城市交通拥堵，充分发挥济南长途汽车西站客运枢纽功能，济南第一批增长途客运线路西迁工作即将启动，自8月25日起开始增长途汽车西站始发班次，并对在长途汽车西站进行购票的旅客实行票价8折优惠，始发增长途客车减免费用等优惠。

据济南长途汽车西站相关负责人介绍，长途客运线路西迁后，济南长途汽车西站将重点布局泰安、聊城、临沂、枣庄、菏泽、济宁、德州7地市长途客运线路，兼顾其他方向，为旅客乘车、换乘创造良好条件；对聊城、菏泽、临沂等旅客较集中地区，长途汽车西站每30分钟至60分钟一班高频发车，形成热点线路，使旅客出行即来即走、方便快捷。逐步增开济南至威海、潍坊、青岛、莱芜、淄博、日照、东营、滨州等省内各地区及广西南宁、云南昆明、四川成都、重庆、河南濮阳、商丘、江苏南通、靖江、浙江宁波、福建福鼎、内蒙古东胜等省外地区线路。

近期，针对主城区特别是东、中部旅客到长途汽车西站乘车不便问题，济南新增主城区主干道至长途西站的公交专用快速通道，开通BRT1及202站快车等线路。其中，BRT1号线西延后，全福立交桥至西客站仅需50分钟；202路由原工作日高峰时段运行提升为全年全天运行，实现了西客站片区与济南东部的龙奥片区、高新片区的快速通达。

截至目前，济南西站公交枢纽已有202、BRT1号线、K58、K109、K167、K156、K157等7条公交线路进驻，周边还有19、K141、38等3条公交线路途经。不管是从舜耕路、大明湖周边、还是火车站、汽车站周边，甚至东到高新区到长途汽车西站坐车都已经实现了公交直达。未来轨道交通建成后，市民到济南长途汽车西站的出行换乘将更便捷。

据了解，济南市交通运输局还制定相关措施，规范引导长途客运企业开通中心城区客运站、大宗商品集散市场、客流集中区域与长途汽车西站之间的直达定制公交，通过摆渡接驳运输方式，方便旅客中转换乘。

自8月25日开始，在长途汽车西站乘车的旅客购票享受8折优惠，对市区客运站统一实行优惠政策的(老人、儿童、军人、学生等)，在原优惠票价的基础上再实行8折优惠；对长途汽车西站始发7地市(泰安、聊城、菏泽、济宁、枣庄、德州、临沂)客运班车减免站务费、客运代理费等。

国企员工持股试点企业条件

- 1 主业处于充分竞争行业和领域的商业类企业。
- 2 股权结构合理，非公有资本股东所持股份应达到一定比例，公司董事会中有非公有资本股东推荐的董事。
- 3 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建立市场化的劳动人事分配制度和业绩考核评价体系，形成管理人员能上能下、员工能进能出、收入能增能减的市场化机制。
- 4 营业收入和利润90%以上来源于所在企业集团外部市场。

优先支持：人才资本和技术要素贡献占比较高的转制科研院所、高新技术企业、科技服务型企业

暂不试点：中央企业二级(含)以上企业以及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所属一级企业原则上暂不开展试点。

违反国有企业职工持股有关规定且未按要求完成整改的企业，不开展员工持股试点。

资料:据《关于国有控股混合所有制企业开展员工持股试点的意见》 制图:于海员

高于公司总股本的30%，单一员工持股比例原则上不高于公司总股本的1%。企业可采取适当方式预留部分股权，用于新引进人才。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员工持股比例按证券监管有关规定确定。

(五) 股权结构。实施员工持股后，应保证国有股东控股地位，且其持股比例不得低于公司总股本的34%。

(六) 持股方式。持股员工可以个人名义直接持股，也可通过公司制企业、合伙制企业、资产管理计划等持股平台持有股权。通过资产管理计划方式持股的，不得使用杠杆融资。持股平台不得从事除持股以外的任何经营活动。

员工持股应设定不少于36个月的锁定期

对员工持股后如何行使股东权利、股权如何流转等问题，《意见》也给出了答案。

(一) 股权管理主体。员工所持股权一般应通过持有人会议等形式选出代表或设立相应机构进行管理。该股权代表或机构应制定管理规则，代表持股员工行使股东权利，维护持股员工合法权益。

(二) 股权管理方式。公司各方股东应就员工股权的日常管理、动态调整和退出等问题协商一致，并通过公司章程或股东协议等予以明确。

(三) 股权流转。实施员工持股，应设定不少于36个月的锁定期。在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持股的员工，不得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转让股份，并应承诺自上市之日起不少于36个月的锁定期。锁定期满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每

年可转让股份不得高于所持股份总数的25%。

持股员工因辞职、调离、退休、死亡或被解雇等原因离开本公司的，应在12个月内将所持股份进行内部转让。转让给持股平台、符合条件的员工或非公有资本股东的，转让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转让给国有股东的，转让价格不得高于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员工转让股份按证券监管有关规定办理。

(四) 股权分红。员工持股企业应处理好股东短期收益与公司中长期发展的关系，合理确定利润分配方案和分红率。企业及国有股东不得向持股员工承诺年度分红回报或设置托底回购条款。持股员工与国有股东和其他股东享有同等权益，不得优先于国有股东和其他股东取得分红收益。

(五) 破产重整和清算。员工持股企业破产重整和清算时，持股员工、国有股东和其他股东应以出资额为限，按照出资比例共同承担责任。

试点企业应充分听取职工意见

根据国企员工持股试点意见，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可分别选择5-10户企业，国务院国资委可从中央企业所属子企业中选择10户企业，开展首批试点。

试点意见要求，企业开展员工持股试点，应深入分析实施员工持股的必要性和可行性，以适当方式向员工充分提示持股风险，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制定员工持股方案，并对实施员工持股的风险进行评估，制定应对预案。员

“蝇贪”被拍落，领导也得挨板子

——从典型案例看《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执纪重点⑤

从严治党在路上 以案释纪

【条例原文】党组织和党的领导干部违反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职责，有下列情形的，应当予以问责：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不坚决、不扎实，管辖范围内腐败蔓延势头没有得到有效遏制，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突出的。

34名干部落马 党委纪委岂能履责不尽责

【典型案例】擅自将“获得部级奖励”“具有湖北销售经验”等作为加分项目列入评分细则，帮助供应商中标并收受贿赂；相关工作人员连续三年变卖获批的疫苗并将变卖款据为己有……2013年3月以来，湖北省畜牧兽医系统发生了一批违纪违法问题。34名干部因利用动物疫苗的招标采购、调配使用、资金监管等职务便利，贪污、受贿、私分国有资产而被查处，31人被司法机关立案查处。

随着下属和畜牧兽医系统违纪违法问题被查处，时任省畜牧兽医局党委书记、局长的万卫东，履责不认真、不扎实的问题一一暴露出来。作为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万卫东竟然从未召开

《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明确将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不坚决、不扎实，管辖范围内腐败蔓延势头得不到有效遏制，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突出等作为问责情形。担责不尽责、履责不扎实，党风廉政建设出了问题、群众反映强烈的，问责的板子就要打下来。

有权就有责，有责要担当。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党委负主体责任，纪委负监督责任，党委、纪委或其他相关职能部门都要对承担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做到守土有责。

21人涉系列窝案串案 领导为履责不力“买了单”

【典型案例】2015年12月，安徽省滁州市天长市农委党组书记、主任朱宏文，党组成员、原纪检组长董献民为他们的履责不力“买了单”。

农委原主任何开银，副主任周永寿、王立山、王庆，主任科员孙和滨等人在涉农项目资金申领、良种补贴发放、配方肥料发放等工作中挪用专项资金、受贿；农委渔业局长谢文东、“菜篮子”工程办公室主任徐光明、水产站长王开扬等人受贿、挪用公款；良种场、棉种场非法买卖土地……2015年6月至11月，安徽省滁州市天长市纪委陆续查处了市农委系统21名党员干部系列窝案串案，其中正科级7人，副科级5人。给予开除党籍处分5人，留党察看处分6人，1人被移送司法机关处理，涉案金额427余万元。

被查处的21人中，有13人的违纪违法问题发生在朱宏文任职期间；绝大多数发生在董献民任职期间。

作为市农委党委和纪委的“一把手”，朱宏文和董献民抓党风廉政建设

工作不坚决、不扎实，组织党员干部学习党纪党规，进行廉政教育流于形式；不经常查找本单位党风廉政建设中存在

的问题。朱宏文履行主体责任意识不强，制度执行不到位，尤其对机关项目管理、财务管理没有严格按照规章制度执行；董献民对农委项目实施情况监管不到位，对机关内部财务管理监督检查不力，致使受贿、挪用公款、私设小金库等问题未得到有效查处。

2015年12月，朱宏文和董献民分别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点评】发生在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直接侵害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严重损害党和政府的形象，与党的性质和宗旨水火不容。落实中央要求，解决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要层层传导压力，强化责任担当。

地方特别是县乡一级党委、纪委要切实承担起管党治党的重任，严格履行好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党委要发挥关键作用，纪委要把查处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作为主要工作任务，有关职能部门要加强监督管理。对侵害群众利益问题重视不够、解决不到位、失职渎职的，要严肃问责。

(据中央纪委监察部网站)